

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公務出國(赴大陸地區)報告提要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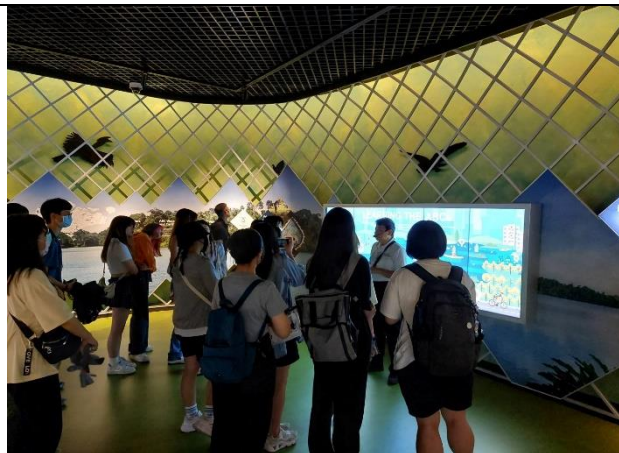
出國(赴大陸地區)報告名稱：112 年度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深耕國際教育交流計畫」南港學子，「新」欣向榮，一「馬」當先	
出國(赴大陸地區)計畫主辦機關：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 聯絡人：張儷齡 電話：27837863-299	
出國(赴大陸地區)人員姓名/服務機關/單位/職稱/電話 戴伶娟/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/教務處/主任/27837863-221 張儷齡/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/研發處/組長/27837863-299 陳柏文/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/學務處/組長/27837863-230	
出國類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 考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 參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 觀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 進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 研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 實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7 訓練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8 其他活動: 國際教育旅行	
出國期間：2023/07/03-2023/07/09 報告日期：2023/07/19	出國地區： 新加坡、馬來西亞
內容摘要：(300 至 500 字)	
<p>一、緣起：依據「臺北市府教育局 112 年度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深耕國際教育交流實施計畫」、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5 日北市教綜字第 1113102850 號函辦理。</p> <p>二、出國人員：南港高中教務處主任戴伶娟老師、研發處課程發展組組長張儷齡老師、學務處體育組長陳柏文、南港高中學生：黃O文、陳O妍、戴O倫、謝O嫻、戴O秀、蕭O晞、闕O穎、高O侑、曾O瑄、李O鈴、賴O綦、陳O家、曾O澤、古O淇、朱O元、沈O瑾、黃O仔、周O岑、林O桓、彭O喜、王O予、陳O庭、賴O平等，教師 3 人(有用到經費之公教人員數 2 人、未使用 1 人)、學生 23 人。</p> <p>三、目的：配合國際教育政策，提昇學生國際競合力，結合學校與社會資源，發展具國際觀的學校特色。透過雙邊學校教育交流，穩定雙方學校合作之基礎。</p> <p>四、過程：</p> <p>2023 年 07 月 03 日行程：前往新加坡樟宜機場、新生水世界、聖安德烈教堂、國會大廈</p> <p>2023 年 07 月 04 日行程：上午：南洋初級學院(入班上課)、下午：濱海堤壩與濱海灣花園</p> <p>2023 年 07 月 05 日行程：聖淘沙、學生自主規劃、金沙水舞燈光秀</p> <p>2023 年 07 月 06 日行程：南洋理工大學、多元文化體驗(甘榜格南、蘇丹回教堂、哈芝街、阿拉伯街等)、前往新山關口入境馬來西亞</p> <p>2023 年 07 月 07 日行程：馬來西亞新山寬柔中學(古來分校)交流、麻六甲、三寶井/三寶廟</p> <p>2023 年 07 月 08 日行程：馬六甲世界文化遺產巡禮、聖芳濟教堂、荷蘭鐘樓、雞場街、國油科學館、亞羅老街</p> <p>2023 年 07 月 09 日行程：太子城、粉紅清真寺、吉隆坡機場、桃園機場</p> <p>五、心得效益：</p> <p>(一) 於行前就與本次拜會的馬來西亞寬柔中學進行水資源課程：「SDGs 目標 6 確保所有人都能享有水、衛生及其永續管理」的課程交流，雙方簡介各自國家的水資源相關議題，並比較各自國家面對水資源相關災害時，所採取的政策與因應措施。透過課程交流，達到國際教育課程的目的。</p> <p>(二) 於行前舉辦有新加坡馬來西亞文化教育講習、簡易馬來語會話等課程，學生在實際新馬旅行中驗證練習所學。學生回程心得書寫，展示分享所見所學。</p> <p>(三) 學生擴展視野，能準備籌劃交流表演等活動展現臺灣特色，為國際移動力立下良好基礎。</p> <p>(四) 以外語和新加坡南洋初級學院學生進行全英語課程、旅途中使用外語與當地人對話，留下提升外語學習的實踐與動機。</p>	

(五) 參觀甘榜格南、蘇丹回教堂、哈芝街、阿拉伯街、小印度區等等地，回應本校社會科課程所學之多元文化。

(六) 拜訪新加坡南洋初級學院、馬來西亞寬柔中學，建立互訪、課程交流的形式，維持深度交流之契機。



搭乘早班飛機準備前往新加坡



新加坡水資源導覽解說



南洋初級學院校長劉俊銘與港中師生



依據文組、理組科目，港中師生分散在不同班級入班全英語上課



用餐環境明亮潔淨



濱海灣花園擁許多種類的植物



參觀新加坡人造陸地(填海工程)區域	學生自主規劃
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

* 二、三級機關須由直屬一級機關層轉